

中共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指南 （2024年6月）

各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现发布6月份院（系）级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指南，请参照执行。

一、深入开展专题学习

根据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本月学习专题为“党纪学习教育”。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切实以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优良纪律作风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建议通过个人自学、领读领学、集体交流、专题研讨等方式，全面系统学习、深入思考研究、联系实际贯彻，把党纪学习教育贯穿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和各方面。

二、持续跟进学习中央最新精神

将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中央重要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等动态纳入中心组成员的常态化自学和集体学习研讨中。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工程院建院 30 周年（6.3）；

2.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不断增强广大劳动者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5.28）；

3.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审议《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的若干政策措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问责规定（试行）》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5.27）；

4. 习近平在山东考察时强调 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5.24）；

5.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5.31）；

6.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全面深化改革 为中国式现代化持续注入强劲动力》（5.15）。

请结合本单位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不断加深对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央有关部署要求的学习。建议用好“学习强国”等各类学习平台，创新学习形式，拓宽学习渠道，提高学习质量，切实将理论学习

成果转化为推进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力量。
特此通知。

党委宣传部
2024年6月12日